

证券代码：839493

证券简称：并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##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5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清控银杏南通基金”）出具的《股东权益变动的告知函》。由于清控银杏南通基金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861,600 股，导致上述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9.3594%减少至 6.1625%，清控银杏南通基金、吕大龙先生、西藏龙芯投资有限公司、银杏华清投资基金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，本次股份减持导致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由 23.1970%减少至 20.0000%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第三款、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——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》规定，上述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己发行股份的比例触及 5%整数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	
股票简称	并行科技	股票代码	839493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		
<b>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集中竞价	1,861,600	3.1970%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5,450,000	9.3594	3,588,400	6.1625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450,000	9.3594	3,588,400	6.1625
吕大龙	持有股份	4,094,200	7.0311	4,094,200	7.0311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西藏龙芯投资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2,800,000	4.8085	2,800,000	4.8085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银杏华清投资基金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1,163,400	1.9979	1,163,400	1.9979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		13,507,600	23.1970	11,646,000	20.0000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	5,450,000	9.3594	3,588,400	6.1625

## 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### 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
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上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清控银杏南通基金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

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6 日